

上海霍普建筑设计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霍普建筑设计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各项需要计提减值的资产进行了评估和分析，对预计存在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概况

1、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截至2022年09月30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应收款项、应收票据、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并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根据减值测试结果，公司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对相关金融资产根据预期信用损失情况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2、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范围和金额

公司对截至2022年09月30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资产减值测试后，2022年前三季度计提应收票据信用减值损失192,635.60元、计提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6,718,431.95元、转回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2,541,551.78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项目	2022年前三季度计提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票据	192,635.60
	应收账款	6,718,431.95
	其他应收款	-2,541,551.78
合计		4,369,515.77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依据及方法

对于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当单项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合并关联方组合	期末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保证金组合	期末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员工暂借款组合	期末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50	50
3—4年	100	100
4—5年	100	100
5年以上	100	100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资产已经发生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

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2年前三季度计提应收票据信用减值损失192,635.60元、计提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6,718,431.95元、转回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2,541,551.78元，将导致公司2022年前三季度利润总额减少4,369,515.77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体现了会计谨慎性的原则，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四、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相关制度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霍普建筑设计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